

編號	H06	縣市別	南投縣	案名	南投縣集集鎮文化產業園區 ROT 案 前置作業及規劃
----	-----	-----	-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基地現況及發展條件

- 1.土地權屬及建物權屬均為中華民國所有，管理機關皆為集集鎮公所。
- 2.計畫範圍以早期樟腦出張所木造建築群園區為主，目前現況多為閒置情形，目前集集鎮公所已修繕完成第一期工程—整修民生路及中山街路口之木造建築，希望擴大整修周邊原有老舊建物成為更完整文化創意園區，作為運用推展地方文化優質舒適藝術的空間。

未來發展定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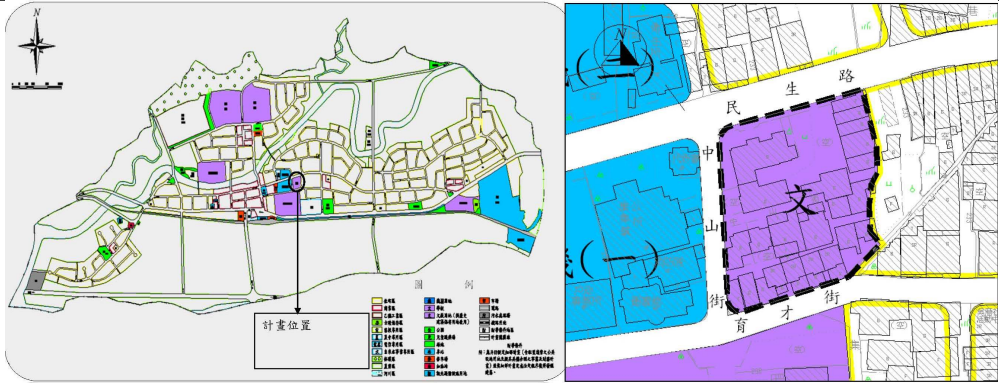
本計畫區藉以舊有建築保存、閒置空間再利用概念，配合活動的導入與創意產業的結合，並透過專業團體與地方上文史團體的投入，凝聚共識、整合地方資源、提出創意，成為集集鎮地方新據點，並為地方帶來就業機會與經濟效益。將園區視為一整體空間，配合本計畫區「集集創意文化交流中心」之定位，除開放空間規劃相同外，將依據區內各棟建築物不同的使用功能，以複合式及多元化服務為規劃概念，結合產業故事傳承、文化創意體驗、諮詢服務、特色產業展售、創意藝術交流及休閒交誼服務之空間。

更新策略

- 1.保存：針對歷史文化特色建築巷弄針對整建維護。
- 2.活化：藉由歷史街區建物空間再利用及導入活動。
- 3.創意：配合當地特色進行創意行銷。

目前辦理情形

業完成先期規劃作業，後續由南投縣集集鎮公所研擬後續招商條件。

	更新地區	
	面積	公有土地比例
	0.427 ha	100%
	優先推動更新單元	
	面積	公有土地比例
	--	--

	預估投資總額(億)	
	4.766	
	預估政府投資	預估民間投資
	--	4.766

註：以上資料均為參考，若欲得知詳細資料，請洽各縣市政府。